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1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该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注册部门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3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19年11月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进行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经自查，公司最近5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4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19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518,519.00股，发行价格每股56.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46,296,323.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94,724,355.4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51,571,968.10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18,518,519.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933,053,449.1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0月31日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F10769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2019年11月1日，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银行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浙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宁波银行杭州分行、中国银行杭州江汉路科技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余额	存储形式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1451060 9	–	129,285,422.00	活期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26312065	–	93,344,695.03	活期
中国银行杭州江汉路科技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5376639046	–	19,852,117.86	活期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1451053 4	–	39,898,091.84	活期
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02021429000545649	–	14,157,625.52	活期
建设银行杭州滨江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050161812700002089	–	21,430,975.02	活期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1110122000041547	–	103,953,630.55	活期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3544641	951,571,968.10	196,638,359.59	活期
合计			951,571,968.10	618,560,917.41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人民币123,858,472.37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951,571,968.10
减：募投项目支出	123,858,472.37
其中：2019年募投项目支出	–
2020年1-9月募投项目支出	123,858,472.37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0,847,421.68
其中：2019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613,425.68
2020年1-9月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8,233,996.00
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848,560,917.41
其中：2020年9月30日现金管理余额	230,000,000.00
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18,560,917.4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各项目的具体投入情况详见附表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前次募集资金合计11,912,334.04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在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作出任何承诺，因此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不适用。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020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可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需求、流动性好的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3,000.00万元，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结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定期存款	7,000.00	2020/07/24	2020/10/24	3.1075
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	定期存款	3,000.00	2020/07/24	2020/10/24	3.1075
建设银行杭州滨江支行	定期存款	6,000.00	2020/07/29	2020/10/29	3.00
中国银行杭州江汉路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0/07/27	2020/10/27	3.50
合计		23,000.00			

公司2020年1-9月累计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39,000.00万元，累计收回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6,000.00万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3,000.00万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848,560,917.41元（含累计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减手续费支出净额），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89.17%。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十、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6日

附表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157.2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385.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385.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19年度：	–
				2020年1-9月：	12,385.8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总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云安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云安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15,383.11	15,383.11	2,824.95	15,383.11	15,383.11	2,824.95	-12,558.16	2021年11月
2	大数据态势感知平台升级项目	大数据态势感知平台升级项目	11,268.70	11,268.70	2,219.48	11,268.70	11,268.70	2,219.48	-9,049.22	2021年11月
3	智慧物联安全技术研发项目	智慧物联安全技术研发项目	9,652.65	9,652.65	797.73	9,652.65	9,652.65	797.73	-8,854.92	2022年11月
4	工控安全及工业互联网安全产品升级项目	工控安全及工业互联网安全产品升级项目	3,983.37	3,983.37	96.53	3,983.37	3,983.37	96.53	-3,886.84	2021年11月
5	智慧城市安全大脑及安全运营中心升级项目	智慧城市安全大脑及安全运营中心升级项目	11,947.14	11,947.14	686.18	11,947.14	11,947.14	686.18	-11,260.96	2021年11月
6	营销网络及服务保障项目	营销网络及服务保障项目	8,778.24	8,778.24	760.98	8,778.24	8,778.24	760.98	-8,017.26	2021年11月
7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5,000.00	15,000.00	15,000.00	5,000.00	-10,000.00	不适用
8	超募资金	交付能力建设项目（注1）	–	19,143.99	–	–	19,143.99	–	-19,143.99	不适用
合计			76,013.21	95,157.20	12,385.85	76,013.21	95,157.20	12,385.85	-82,771.35	

注1：公司于2020年8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剩余超募资金19,514.35万元（含利息）用于投资建设“安全运营能力中心建设项目”。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0-048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18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渊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子议案1：《关于选举范渊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2：《关于选举陈亮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3：《关于选举姜有为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4：《关于选举张小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5：《关于选举吴卓群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6：《关于选举袁明坤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子议案1：《关于选举范渊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2：《关于选举张伟军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子议案3：《关于选举赵新建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科创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各项条件和资格。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33,332.17万元（含本数）（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逐项表决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将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特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发行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对发行对象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以同一价格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票数量不超过22,222,222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注册文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本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新增或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等导致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若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

本次发行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并按照“进一法”保留两位小数。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决定后，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派发现金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底价，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量，调整后发行底价为P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锁定期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因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3,332.1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使用额
1	数据安全岛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7,633.85	40,046.62
2	涉网犯罪侦查打击服务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3,006.66	10,216.18
3	信创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2,122.22	45,870.82
4	网络安全云靶场及教育产业化项目	15,753.23	12,541.34
5	新一代智能网关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2,622.09	17,924.13
6	车联网安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235.45	6,733.08
	合计	171,373.50	133,332.17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有关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后，将按照有关程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报，并最终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内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的要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募集资金投向具有明确的用途，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根据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1-9月收益情况、股本及净资产变动情况，编制了《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9月的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审核报告（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止）》。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6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1月11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188号安恒大厦3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月11日

至2021年1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01	《关于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的议案》	√
3.02	《关于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的议案》	√
3.03	《关于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的议案》	√
3.04	《关于发行数量的议案》	√
3.05	《关于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3.06	《关于锁定期安排的议案》	√
3.07	《关于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的议案》	√
3.08	《关于上市地点的议案》	√
3.09	《关于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的议案》	√
3.10	《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附注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4.01	《关于选举范渊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2	《关于选举陈亮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3	《关于选举姜有为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4	《关于选举张小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5	《关于选举吴卓群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6	《关于选举袁明坤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5.01	《关于选举辛金国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2	《关于选举朱伟军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3	《关于选举赵新建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6.01	《关于选举冯旭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6.02	《关于选举王欣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3、4、5、6、7、8、9、10、11、12、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4、5、6、7、8、9、10、11、12、13、14、15、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二、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23	安恒信息	2021/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3.登记时间：2021年1月8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8:00）；

登记地点：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188号安恒大厦17楼证券投资部。

4.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188号安恒大厦17楼

联系电话：0571-28398076

传真：0571-28398076

邮政编码：310051

联系人：江姝婧

注意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01	《关于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的议案》			
3.02	《关于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的议案》			
3.03	《关于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的议案》			
3.04	《关于发行数量的议案》			
3.05	《关于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3.06	《关于锁定期安排的议案》			
3.07	《关于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的议案》			
3.08	《关于上市地点的议案》			
3.09	《关于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的议案》			
3.10	《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附注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4.01	《关于选举范渊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2	《关于选举陈亮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3	《关于选举姜有为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4	《关于选举张小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5	《关于选举吴卓群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6	《关于选举袁明坤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5.01	《关于选举辛金国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2	《关于选举朱伟军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3	《关于选举赵新建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6.01	《关于选举冯旭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6.02	《关于选举王欣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